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341/15-16(05)號文件

檔 號：CB2/PL/SE

保安事務委員會

立法會秘書處就2015年12月1日會議 擬備的參考便覽

消防處的海上滅火及救援策略

保安事務委員會(下稱"事務委員會")過往從未討論過有關消防處的海上滅火及救援策略的議題。然而，由於近年曾發生數宗避風塘漁船失火事件，因而引起議員對消防處所制訂的防火措施的關注。為回應兩名議員於2015年9月29日的聯署函件所提有關於2015年9月27日在筲箕灣避風塘的船隻發生火警一事，政府當局曾提供資料，說明消防處採取的海上滅火措施及行動策略。有關政府當局作出的回應，委員可參閱立法會CB(2)29/15-16(01)號文件。此外，有議員在2013年2月20日、2015年6月24日及2015年10月28日的立法會會議上，就有關議題提出質詢。議員的質詢及政府當局的答覆分別載於**附錄I至III**。

2. 政府當局將於2015年12月1日的會議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消防處的海上滅火及救援策略。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5年11月25日

新聞公報

立法會八題：本港海上滅火及救援策略和設備

以下為保安局局長黎棟國今日（二月二十日）在立法會會議上就何俊賢議員的提問的書面答覆：

問題：

今年一月十九日早上，屯門三聖邨對開的避風塘發生漁船連環火警（是次火警）。火警在八小時後才被撲滅，共有四艘「摻繒」漁船嚴重焚毀，其中一艘更翻側沉沒。此外，近年香港水域內曾發生多宗船隻火警，而在去年六月初青山灣的船隻火警更有一名船主葬身火海。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現時香港的八艘滅火輪及消防快艇從停泊處到達各個避風塘、海灣和水域一般需時多久（按附件（問題）表列出，如並非服務範圍請以「／」表示）；

（二）鑑於是次火警中最早到達的消防快艇及滅火輪在接報後分別需時約20及40分鐘才到達現場，有否評估此情況是否船隻嚴重焚毀及下沉的原因之一；如評估結果為是，會否作出檢討及檢討的詳情為何；如沒有評估，原因為何；

（三）鑑於有漁民反映，在是次火警中消防快艇的滅火喉的水壓比食水艇水喉的還要弱，因而難以迅速撲滅火警，而過往亦有滅火輪發生電子系統故障，消防處會否全面檢討滅火輪及消防快艇的裝備；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四）鑑於每逢南海休漁期及一些節日（例如農曆新年、天后誕及春秋二祭）期間，均有大批漁船返回避風塘停泊，導致火警風險增加，消防處會否盡快在下個漁船回港高峰期前訂立更有效的防火措施（例如派滅火輪全日駐守各避風塘及海灣）或其他措施，以防止避風塘船隻火警蔓延；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五）鑑於有漁民反映，現時除了香港仔及長洲避風塘，其他避風塘並無滅火輪駐守，而停泊於屯門內河碼頭的5號滅火輪更要服務整個新界西水域，以致部分海灣及避風塘出現滅火輪鞭長莫及的情況，危及船隻安全，當局會否購入更多新型滅火輪，於每個海灣及避風塘設立「滅火輪消防局」並派遣最少一艘滅火輪駐守；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答覆：

主席：

就問題的五個部分，我現回覆如下：

（一）現時消防處各艘滅火輪及消防快艇從其所屬滅火輪消防局或停泊處前往其主要服務範圍內的避風塘或海灣一般所需的時間載於附件（答覆）。

（二）消防通訊中心在今年一月十九日早上十時五十分接獲火警召喚，指屯門避風塘有漁船發生火警，消防處隨即調派最近肇事現場的兩艘消防快

艇及三艘滅火輪趕赴現場進行滅火及救援工作。

第一艘快艇於上午十一時零九分（即接報後 19 分鐘（註 1））抵達現場，並啟動艇上的水炮進行滅火工作及開始搜救工作。期間，現場備有滅火功能的水警輪和海關船隻亦有射水協助滅火。而駐守屯門的 5 號滅火輪當時正在其管轄區域內的其他水域執行消防任務，在接獲火警報告後亦立即趕往現場，於接報後 40 分鐘後到達現場。

消防處指出根據火警召喚，當時起火漁船的火勢經已非常猛烈，並隨風勢蔓延至鄰近相連繫泊的漁船。由於漁船船身與甲板面均使用大量玻璃纖維物料，而船上的石油氣罐亦曾發生多次爆炸，加劇了火勢的蔓延，最終導致四艘漁船嚴重焚毀。由於其中一艘漁船在起火初期已向右傾側，而火警亦令其外殼損毀，導致漁船嚴重入水而沉沒。

（三）消防處一直不時就本港海上滅火及救援的策略及有關設備，進行整體性的檢討。現時消防處為應付海上事故的滅火及救援設備與其他先進地區的有關設備相若。在是次火警中最先趕抵現場的消防快艇，配備一枚水炮及滅火喉等設備，艇上的消防水泵能夠每分鐘輸出最多 450 公升的水，而射程亦遠達 26 米。消防快艇有較高的船速，而且操控靈活，有助消防處人員盡快抵達現場，執行滅火及救援工作。

現時所有消防處船隻均由海事處負責維修及保養，海事處亦會為每艘船隻編製定期維修計劃，以確保船隻各項設備的功能維持在良好的水平。

（四）在休漁期及節日期間會有較多船隻駛回避風塘停泊。因應有關情況，消防處會每日派船在早上、午間及晚上的時段前往主要避風塘進行巡查，並播放防火宣傳信息，以提醒漁民注意消防安全。消防處亦會因應屯門避風塘在休漁期及農曆新年假期增加的火警風險，特別派駐消防快艇及消防人員在避風塘內候命和巡視，以加強該時段避風塘的消防安全。

此外，消防處亦會與相關部門為漁民安排專題防火講座，教導漁民注意使用及保養船上的電力裝置和正確使用滅火筒等知識，以增強他們的防火意識，藉以避免火警的發生。另一方面，消防處亦會聯同警務處及海事處進行海上火警演習，以提升滅火救援的效率。

消防處會繼續監察個別避風塘在休漁期及節日前後期間的漁船停泊數目，考慮適當派駐消防快艇及消防人員在避風塘內候命和巡視，以在避風塘萬一發生火警時，提供更迅速的滅火救援服務。

（五）現時，消防處根據不同區域範圍的整體風險評估，包括船隻分布、航道使用的頻繁程度、海上和沿岸區域的高風險設施等，以決定滅火輪消防局的地點及滅火輪的駐守位置。就個別避風塘是否有滅火輪駐守的安排，須視乎有關避風塘在該水域是否處於一個策略性位置，以及有關避風塘是否適合停泊滅火輪，例如該避風塘的水深是否足夠等。考慮到香港仔及長洲避風塘的位置分別便利為港島及南丫島南面水域，以及長洲及大嶼山南面水域提供滅火及救援服務，並且有足夠水深，因此消防處於上述兩個避風塘派駐了滅火輪。

此外，消防處現正進行更換七號滅火輪的工作。新的七號滅火輪預計於二〇一四年底投入服務，並計劃調派至屯門滅火輪消防局，為西北水域包括屯門區加強海上滅火救援服務。

消防處會密切留意香港水域各項發展及不時評估火警風險，並會定期檢視消防資源的調配及行動策略，從而因應個別區域或時段的需求作出適當的部署，包括安排消防快艇及消防員在特定時段到避風塘候命。消防處

亦會繼續加強在避風塘內的防火宣傳和教育，提升漁民的消防安全意識，從而避免火警發生。

註 1：由於當時海上有較多船隻，因此該艘消防快艇抵達屯門避風塘所需的時間較一般情況下長。

完

2013年2月20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8時38分

立法會八題
附件（答覆）

**消防處滅火輪及消防快艇前往其主要服務範圍內（註 1）的
避風塘／海灣一般所需的時間（以分鐘表示）**

避風塘／海灣	滅火輪(註 2)								消防快艇
	一號	二號	三號	四號	五號	六號	七號	八號	
香港仔西避風塘	/	/	/	1.5	/	/	/	/	19
香港仔南避風塘	/	/	/	6	/	/	/	/	25
銅鑼灣避風塘	10	/	/	/	/	/	/	/	12
長洲避風塘	/	/	3	/	/	/	/	/	29
觀塘避風塘	/	/	/	/	/	/	/	7	17
新油麻地避風塘	20	/	/	/	/	/	/	/	3.5
三家村避風塘	/	/	/	/	/	/	/	7	16
筲箕灣避風塘	/	/	/	/	/	/	/	8	16
土瓜灣避風塘	/	/	/	/	/	/	/	8	12
屯門避風塘	/	/	/	/	15	/	/	/	13
鹽田仔避風塘	/	/	/	/	/	/	/	45	20
大澳避風碇泊處	/	/	/	/	46	/	/	/	5
內河碼頭(屯門)	/	/	/	/	10	/	/	/	8
柴灣貨倉附近的海灣	/	/	/	/	/	/	/	12	19
屯門咖啡灣	/	/	/	/	15	/	/	/	12

註 1：一般來說，消防處在接獲海上火警事故時，除調派消防快艇外，亦會派出最少兩艘最近事故現場的滅火輪前往執行工作。以上表格顯示滅火輪及消防快艇前往其服務範圍內的避風塘一般所需的時間。此外，在鄰近的岸上消防局亦會派出消防車迅速前往支援，例如大澳消防局的消防車可於五分鐘抵達大澳避風碇泊處，對靠岸的船隻進行滅火工作。

註 2：二號滅火輪及七號滅火輪現時分別駐守於北角滅火輪消防局及機場救援船碼頭，它們並沒有指定的服務範圍，消防處會因應行動需要，靈活將它們調派至香港不同水域執行任務。六號滅火輪駐守於青衣滅火輪消防局，負責青衣及馬灣附近水域，包括青衣區油庫、運油輪停泊處及船塢等，其負責水域內的避風塘並未於問題中提及。此外，消防處在機場救援船碼頭亦駐有兩艘指揮船，它們專責處理發生於機場水域的事故。

新聞公報

立法會三題：海上滅火及救援

以下為今日（六月二十四日）在立法會會議上何俊賢議員的提問和保安局局長黎棟國的答覆：

問題：

據報，香港避風塘近年發生多宗火警，引致多艘漁船焚毀，包括上月二十一日青山灣附近一艘摻繒漁船遭焚毀。有不少漁民對海上消防安全表示關注，尤其是每逢休漁期及某些節日（例如農曆新年、天后寶誕及春秋二祭）期間，有大量漁船在避風塘內密集地停泊，令火警風險驟增。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過去三年，滅火輪前赴各個避風塘救火的平均召達時間分別為何，按避風塘列出有關資料；

（二）鑑於有漁民多次向本人反映，避風塘的消防設備不足，漁民生命財產因此欠缺保障，消防處會否在下一個漁船停泊避風塘高峰期前，盡快訂立更有效的防火措施，例如調派滅火輪 24 小時駐守高火警風險的避風塘、港口及海灣，以及檢查現時的海上消防設備是否性能良好；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三）鑑於新界西水域的多項大型基建工程（例如港珠澳大橋人工島、擴建機場為三跑道系統），以及新海岸公園的設立，將會對水域暢達性帶來限制，消防處有否評估當新界西水域發生火警時，滅火輪是否可以迅速前赴救火（尤其是青山灣避風塘附近一帶）；消防處會否加強新界西水域的海上消防設備或作出適當調配，以應付下一個漁船停泊避風塘高峰期可能出現的火警風險；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答覆：

主席：

消防處不時就本港海上滅火及救援的策略和有關設備，進行整體性的檢討。消防處會就不同水域作出風險評估，考慮因素包括船隻的分布、航道使用的頻繁程度、海上和沿岸區域是否設有高風險設施等，以決定滅火輪消防局的地點及消防船隻（即滅火輪及消防快艇）的駐守位置。在接獲香港水域內有船隻發生火警的召喚時，消防通訊中心會根據當時的情況，調派最接近肇事現場的滅火輪和消防快艇前赴處理有關火警。此外，在鄰近的岸上消防局也會派出消防車迅速前往支援。

就問題的三個部分，我現回覆如下：

（一）過往三年，消防處處理各個避風塘的海上火警召喚時，消防船隻（包括滅火輪及消防快艇）的平均召達時間列於附件。

（二）在漁船停泊的高峰期，包括休漁期和重要節日期間，避風塘內漁船停泊較為密集，火警風險可能相應增加。故此，消防處會加強巡查避風塘內的航道，並會與警務處及海事處於每年的休漁期及農曆新年前，在避風塘內進行火警演習，以提升滅火救援的效率及加強相關部門應對海上火警的協調能力。

自二〇一二年七月起，因應屯門避風塘於漁船停泊高峰期的火警風險評估，消防處每天晚間特別抽調一艘消防快艇在該避風塘內候命，以便在發生緊急事故時，消防快艇能夠迅速地通過漁船密集的水道，前往肇事地點進行滅火救援的工作。自二〇一三年一月起，消防處已將上述候命安排擴展至全日 24 小時。

在宣傳教育方面，消防處已透過漁民團體、海事處和各區民政事務處，為各避風塘船戶安排專題防火講座，教導船戶注意使用和保養船上的電力裝置及正確使用滅火筒等知識，以增強他們的防火意識。消防處亦會定時檢查消防船隻及其裝備，以確保設備經常維持在良好的操作狀態。

(三) 消防處不時在本港不同水域進行巡察，並評估各水域的整體火警風險。就新界西水域而言，消防處認為正在進行和計劃進行的各項大型基建工程，並不會影響滅火輪和消防快艇在該水域航行或進行救援工作。

為配合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的工程，現時位於屯門內河船碼頭的屯門滅火輪消防局，將會遷移到屯門至赤鱸角跨海隧道北入口的臨海地點。屆時消防船隻將能繼續具策略性地覆蓋香港的西北部水域和屯門避風塘。

消防處會繼續密切留意香港水域內的各項發展及不時評估火警風險，並定期檢視消防資源的調配及行動策略，從而因應個別水域或時段的需求作出適當的部署。消防處亦會繼續加強在避風塘內的防火宣傳和教育，提升漁民的消防安全意識，以避免火警發生。

完

2015年6月24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6時32分

立法會三題附件

二〇一二至二〇一四年消防處處理各個避風塘的海上火警召喚時
消防船隻（包括滅火輪及消防快艇）的平均召達時間（註一）

避風塘 宗數/ 平均召達 時間 年份	香港仔	屯門 (青山灣)	長洲	銅鑼灣	筲箕灣	土瓜灣	新油麻地	藍巴勒 海峽	船灣	鹽田仔
二〇一二	三宗/ 13分鐘	一宗/ 17.4分鐘	一宗/ 13.7分鐘	--	--	--	--	--	一宗/ 不適用 (註二)	--
二〇一三	--	四宗/ 8.6分鐘	一宗/ 7.3分鐘	一宗/ 15.2分鐘	一宗/ 24分鐘	--	一宗/ 15.1分鐘	--	--	一宗/ 不適用 (註二)
二〇一四	四宗/ 8.5分鐘	一宗/ 11.8分鐘	--	一宗/ 10.3分鐘	一宗/ 16.2分鐘	一宗/ 25分鐘	--	一宗/ 10分鐘	--	--

註一：一般以言，消防處在接獲海上火警召喚時，除立即調派消防快艇外，亦會派出最少兩艘最接近事故現場的滅火輪前往執行工作。此外，在鄰近的岸上消防局亦會派出消防車迅速前往支援。

註二：火警在消防船隻前往現場途中已被陸上消防人員撲滅，故消防船隻沒有到達火警現場。

新聞公報

立法會七題：海上滅火及救援

以下是今日（十月二十八日）在立法會會議上何俊賢議員的提問和保安局局長黎棟國的書面答覆：

問題：

據報，今年中秋節，筲箕灣避風塘發生三級火警，駐守中區的滅火輪精英號於事發26分鐘後才抵達現場，並需經水警協調才能進入火場灌救，最終有十多艘船隻被焚毀。當局在二〇一三年聲稱滅火輪前往該避風塘一般需時八分鐘，但過去兩年，消防船隻（即滅火輪及消防快艇）前往該避風塘平均分別實際需時24及16.2分鐘。有政黨及漁民組織多次要求當局改善海上防火措施及救援策略，以及重新規劃避風塘的泊位安排，但當局充耳不聞。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當局已經及將會向上述火警的災民提供甚麼支援；有關工作的詳情、進展及遇到的困難為何；

（二）當局會否支援該等災民打撈在火警中沉沒的船隻的有關費用；會否酌情減免災民須承擔清理油污的有關費用；會否簡化有關程序，以減輕災民的負擔；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三）鑑於有災民反映，當局在事件初期並無跨部門的對口單位處理善後工作，令他們疲於奔命，當局日後會否加強各部門處理善後工作的連繫，以減輕災民在災後需承受的壓力；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四）當局會否盡快採取以下方法以改善海上防火措施及救援策略：制訂滅火輪到達各避風塘的目標召達時間、調派滅火輪24小時駐守高火警風險的避風塘、加強在避風塘內的防火宣傳和教育、提升漁民的消防安全意識，以及在避風塘岸邊或避風塘內的合適位置裝設適當的消防設施等；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五）現時各艘滅火輪及消防快艇從停泊處到達各個避風塘或海灣一般需時多久(按附件一列出，如並非該等船隻服務範圍請以「／」表示)；

（六）海事處正進行的本地船隻停泊處及避風泊位檢討，有否包括研究增加船隻停泊位、改善劃分泊位供不同類別的船隻停泊，以避免因船隻過於擠迫而增加火警風險，以及防止不同類別的船隻（例如漁船及遊艇）因共同停泊而產生衝突；如有，詳情為何，以及當局何時公布研究結果；如否，原因為何；及

（七）鑑於有漁民向本人反映，他們為配合漁業發展而購置的漁船的長度，已超出他們擬停泊的避風塘的允許總長度，因此他們須定期取得海事處發出的許可證，才可把其船隻駛入有關的避風塘或在其內停留，相關要求亦導致不少漁船只能停泊在避風塘外或較遠的避風塘，而此情況嚴重影響漁民卸下漁獲及為漁船補給，當局會否全面檢討各避風塘的准入船隻長度限制，以切合本地漁業發展的需要，避免對漁民的作業和生活造成不便，以及防止該等限制帶來額外的火警風險？

答覆：

主席：

今年九月二十七日下午筲箕灣避風塘發生三級船火，消防通訊中心於當日下午二時一分接獲漁船火警報告後，即時調派兩艘滅火輪（分別為當時最接近事故現場，駐守中區滅火輪消防局的一號滅火輪；及駐守香港仔滅火輪消防局的四號滅火輪）、一艘潛水支援船及一艘潛水支援快艇，配合陸上五架主要消防車趕赴現場。

陸上消防員於二時七分（即接報後六分鐘）到達筲箕灣避風塘，隨即按消防處與水警就避風塘內發生火警聯合行動的緊急應變預案安排，攜帶滅火工具登上水警輪前往事故現場進行滅火救援工作。一號滅火輪與潛水支援船亦於二時二十七分（即接報後26分鐘）相繼趕抵現場。由於當時正有多艘船隻駛離筲箕灣避風塘以避免受到火警波及，並集結在避風塘進出口外附近的水域，因此，消防船隻在進入避風塘時必須以安全航速謹慎地穿越和駛過密集船群，而在避風塘內航行期間，亦必須注意其他停泊及航行中的船隻，以確保消防船隻和其他船隻保持一定的安全距離，以免發生碰撞。

一般而言，在接獲香港水域內有船隻發生火警的召喚時，消防通訊中心會根據當時的情況，調派最接近肇事現場的消防船隻前赴處理有關火警。此外，在鄰近的岸上消防局亦會派出消防車迅速前往支援。消防船隻到達海上火警現場的實際時間，會受不同因素影響，例如接獲召喚時有關船隻的所在位置、船隻是否正在執行其他任務（包括參與日常的航行訓練、事故演練和巡查，或正應對其他緊急事故）、事發時的海上交通頻繁度、海浪及潮汐、能見度等，所以每次的到場時間各有差異。

就問題的七個部分，在諮詢相關政策局及部門後，現回覆如下：

（一）及（三）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在事發當天主動聯絡受影響的漁船船東了解情況，並協助有需要的漁民申請緊急救援基金及魚類統營處貸款基金，以維修或替換已損毀的漁船。漁護署正在審核有關申請，並會繼續與受影響船東保持聯絡，以協助他們盡快恢復捕魚作業。海事處在事件中共接報有29艘本地船隻受到影響。海事處已為需要協助的船東核實身分，並對其船隻作出損毀評估，協助船東向有關部門或單位申請相關援助，度過難關。

另一方面，東區民政事務處根據部門處理緊急災難事故的運作指引，於火警發生當天，即時在最接近現場的東區法院大樓地下設立跨部門援助站，成員除東區民政事務處人員外，還包括社會福利署、警務處、消防處、海事處和地政總署人員，為受火災影響的人士登記資料及其實際需要，以便有關部門作出跟進及支援。東區民政事務處亦已透過華人慈善基金，向受影響家庭發放緊急援助津貼。社會福利署則轉介五個受影響家庭到綜合家庭服務中心接受服務，亦為另一個有經濟困難的家庭辦理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申請。

（二）船隻在海上發生意外事故，在一般情況下，海事處處長可根據《商船（本地船隻）條例》（香港法例第548章）第56條，就在香港水域內擱淺、被棄或沉沒的任何本地船隻的移走及移動等，向有關船東發出合適的指示；而牽涉的油污，則由海事處負責清理。就今次意外事故，海事處已按既定處理程序清理現場油污。至於打撈及處置船隻方面，部分船東表示在處理善後工作上遇到困難，因此向海事處申請放棄其船隻。海事處考慮到意外事故的情況及船東所表達的困難，已酌情代船東進行打撈和處理船隻的殘骸，並且不會向涉事船東收取相關費用。

（四）正如我在今年六月二十四日的立法會會議上答覆何議員的質詢時指

出，消防處會不時就不同水域作出風險評估，考慮因素包括各式船隻的分布、航道使用的頻繁程度、海上和沿岸區域是否設有高風險設施等，以決定滅火輪消防局的地點及消防船隻（即滅火輪及消防快艇）的駐守位置。至於滅火輪駐守個別避風塘與否，須視乎有關避風塘在該水域是否處於一個策略性位置，以及有關避風塘是否適合停泊滅火輪，例如該避風塘的水深是否足夠，以及周邊地方是否有適合建設停泊滅火輪設施的地點等。

就何議員對消防船隻的召達時間提出的關注，本港並沒有就海上火警的召達時間制定標準，而國際上亦沒有清晰訂明的召達時間標準。海上船隻停泊的情況跟陸地上建築物的分布不同，例如海面面積較大、船隻分布範圍較廣泛及流動性大等。由於海上區域缺乏類似陸上地區的風險指數作參照，難以進行具體恆常的評估，因此難以就個別水域制定適當的召達時間和服務承諾。儘管如此，消防處會因應不同水域及近岸設施的整體風險，不時評估一切潛在的火警風險，靈活調配現有的資源到各個策略性據點，並因應個別區域的需求或在特別時期作出相應的行動安排，以應付可能發生的緊急事故。

在漁船停泊的高峰期，包括休漁期和重要節日期間，避風塘內漁船停泊較為密集，火警風險可能相應增加。故此，消防處會比平時加強避風塘內航道的巡查，並會與警務處及海事處於每年的休漁期及農曆新年前，在避風塘內進行火警演習，以提升滅火救援的效率及加強相關部門應對海上火警的協調能力。

在宣傳教育方面，消防處會透過漁民團體、海事處和各區民政事務處，為船戶加強安排專題防火講座，教導船戶注意使用和保養船上的電力裝置及正確使用滅火筒等知識，並在相關的期間進行船隻防火廣播及派發船隻防火宣傳單張，以增強他們的防火意識。

消防處曾考慮在避風塘沿岸加設固定消防裝置的建議，惟發現礙於避風塘內船隻停泊的位置並非固定，而船隻的分布甚廣，固定的消防裝置的灌救範圍只能覆蓋小部分船隻。因此，消防處認為該等裝置未能有效提升避風塘內的消防安全水平。假若在船隻停泊處及避風塘內沿岸的地點增設消防設備及其他緊急設備，當火警或其他緊急事故發生時，亦需要陸上消防人員及消防車輛到達方可操作。而消防車輛直達事發的沿岸地點後，消防人員亦可以使用車輛上的水炮作為滅火工具。再者，在岸上加設如水炮等高壓力的消防裝備，若由未經接受專業訓練的市民使用，可能會構成危險。反之，調派備有水炮的消防車輛應更能針對起火船隻的位置，靈活部署及更有效執行滅火任務。儘管如此，部門正積極考慮為避風塘附近的消防局添置手提式的滅火泵等裝備，以加強陸上消防員在避風塘內滅火的能力及靈活性。

（五）現時各艘消防船隻從停泊處到達其主要服務範圍內的避風塘或海灣的一般所需時間列於附件二。

（六）及（七）海事處正全面評估本地船隻避風泊位的供求情況，並對本地船隻停泊位和避風泊位進行全面檢視，以審視提供避風泊位的既有機制及所面對的挑戰，包括按船隻種類劃分泊位及船隻可進入避風塘的允許總長度等運作情況。現時，海事處聘請的顧問公司已初步完成有關本地船隻停泊處及避風泊位安排的大型統計調查，並正進行資料分析。完成資料分析後，海事處會聯同有關部門及業界的代表，根據分析結果及實際情況，共同研究可行的改善方案。屆時，當局會就建議的方案諮詢有關持份者，如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及海濱事務委員會。整個檢討預計在二〇一六年年中完成。

完

2015年10月28日(星期三)
香港時間18時28分

現時各艘消防船隻從停泊處到達其主要服務範圍內的避風塘或海灣的一般所需時間(分鐘)#

消防船隻 停泊處	滅火輪								消防快艇
	一號	二號*	三號	四號	五號	六號*	七號*	八號	
避風塘／海灣	中區 滅火輪 消防局	北角 滅火輪消 防局	長洲 滅火輪 消防局	香港仔 滅火輪 消防局	屯門 滅火輪 消防局	青衣 滅火輪 消防局	機場 救援船碼 頭	北角 滅火輪消 防局	/
香港仔西避風塘	/	/	/	1.5	/	/	/	/	19
香港仔南避風塘	/	/	/	6	/	/	/	/	25
銅鑼灣避風塘	10	/	/	/	/	/	/	/	12
長洲避風塘	/	/	3	/	/	/	/	/	29
觀塘避風塘	/	/	/	/	/	/	/	7	17
新油麻地避風塘	20	/	/	/	/	/	/	/	3.5
三家村避風塘	/	/	/	/	/	/	/	7	16
筲箕灣避風塘	/	/	/	/	/	/	/	8	16
土瓜灣避風塘	/	/	/	/	/	/	/	8	12
屯門避風塘	/	/	/	/	15	/	/	/	13
西貢鹽田仔避風塘	/	/	/	/	/	/	/	45	20
大澳避風碇泊處	/	/	/	/	46	/	/	/	5
內河碼頭(屯門)	/	/	/	/	10	/	/	/	8
柴灣貨倉附近的海灣	/	/	/	/	/	/	/	12	19
屯門咖啡灣	/	/	/	/	15	/	/	/	12

註：# 消防船隻到達海上火警現場的實際時間，會受不同因素影響，例如接獲召喚時有關船隻的所在位置、船隻是否正在執行其他任務（包括參與日常的航行訓練、事故演練和巡查，或正應對其他緊急事故等）、事發時的海上交通頻繁度、海浪及潮汐、能見度等，所以每次的到場時間各有差異。一般而言，消防處在接獲海上火警召喚時，除立即調派消防快艇外，亦會派出最少兩艘最接近事故現場的滅火輪前往執行工作。此外，在鄰近的岸上消防局亦會派出消防車迅速前往支援。

* 二號滅火輪及七號滅火輪現時分別駐守於北角滅火輪消防局及機場救援船碼頭，它們並沒有指定的服務範圍，消防處會因應行動需要，靈活將它們調派至香港不同水域執行任務。六號滅火輪駐守於青衣滅火輪消防局，負責青衣及馬灣附近水域，包括青衣區油庫、運油輪停泊處及船塢等，上表的避風塘和海灣並非該滅火輪的服務範圍。此外，消防處在機場救援船碼頭亦駐有兩艘指揮船，它們專責處理發生於機場水域的事故。